

车牌上卡个光盘 高速上飙到190

本报讯 一位轿车司机,为躲避高速公路上的电子眼,用光盘将车牌号码遮挡,还是被高速交警查获。

昨天9点30分许,省高速交警八支队监控室通过监控发现,一辆黑色别克轿车在京港澳高速635公里处时速达到190公里。

5分钟后,该车被巡逻民警发现后靠边停车。

据驾驶员李先生说,他从安阳出发到郑州签一份合同。电话里双方约定下午4点见面,后来他才知道,是自己听错了,应该是上午10点见面。为了准时到达约定地点,又担心超速被拍照,李先生在牌照上动了手脚。

李先生因超速行驶、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两项违法行为,被处扣12分,罚款2200元。

郑州晚报 王译博 通讯员 布安景

新闻追踪>>>

小伙寻车坠入电梯井 一审获赔21万家人要上诉

今年2月17日(农历元宵节)晚,24岁的市民小韩为寻车,和朋友走进一家建筑工地,却不慎坠入“盛润·美丽源”(华亚广场)小区深达5米的电梯井,抢救无效身亡。

后小韩家人将开发商和施工方一并告上法庭,要求赔偿各项损失45万余元。(本报10月21日曾作报道)

昨天,法院认为,华亚广场是华亚公司开发的在建项目,从证据中看出,华亚公司对其在建工程没有进行有效的管理,应承担小韩死亡50%的赔偿责任。小韩自己担责50%。

中原区法院一审判决,华亚公司赔偿小韩家人21万余元。小韩父母表示他们将会上诉。

晚报记者 鲁燕
线索提供 若愚 江虹 庆远

检察院调研报告发现：“亲情犯罪”案件在增多 “亲情犯罪”大多因为婚外情

“儿子刀砍父母致母亡父伤”、“父亲踢死3岁女儿”、“90后儿子弑父”……近日,国内发生了多起“亲情犯罪”案件。

所谓“亲情犯罪”,指的是在直系亲属、夫妻或姻亲关系中的家庭成员或亲属之间发生的犯罪。

据郑州市人民检察院最新的一份统计显示,近年来,“亲情犯罪”案件不断增多。

新密市检察院侦查监督科科长魏春霞介绍,仅今年,该院就受理了5起“亲情犯罪”案件,而在此之前,几年间顶多发生1~2起此类案件。

晚报记者 刘涛 通讯员 张胜利 李莉

1 大专生争吵中掐死母亲

出生于1984年的李文,自幼上学,2005年大专毕业。

毕业后,他进过医院,开过诊所,做过酒吧,都不成功。用他的话说:“我妈经常开导我,让我找个工作好好干。我妈工作太累,我不忍心让她干。”

后来他做药品生意失败,欠下大笔债务。母子间虽有争执,但母亲最终卖了家里房产替儿还账。

据新密市检察院办案检察官王玲玲介绍,2011年8月26日凌晨3时许,李文因家庭矛盾在家中与母亲李慈发生争吵,后杀母焚尸并逃离现场。

2 杀亲者多为“激情杀人”

市检察院近期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仅2009年至今,该院就起诉了26起无期徒刑以上的亲情犯罪案件。

分析发现,26起案件中,夫妻关系14件,血亲关系6件,养父(母)与养子女关系2件,姻亲关系4件。男性犯罪占了21起。犯罪嫌疑人大多文化程度较低,有22人是初中以下文化程度。

“从犯罪性质上看,以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死)为主,有些犯罪手段残忍,不计后果。”市

检察院公诉一处处长张东举例说,犯罪嫌疑人随某,因怀疑妻子有外遇,于某日凌晨,持钢管将岳父母打死,并放火烧了内侄家。

犯罪心理方面,据郑州市检察院研究室主任魏颖华分析,此类案件多为激情杀人:“家庭成员之间感情受到伤害,大都为了家庭苦忍,容易形成较大的恶性心理积累。一旦超过忍耐的底线,行为人就可能在激情冲动中实施犯罪行为。”

3 婚姻家庭成主要诱因

统计中,发生在夫妻之间的亲情犯罪比例最高。

而在这类案件中,因配偶有婚外情或怀疑对方有婚外情而导致矛盾激化、引发命案的,在26件杀亲案中占了8件。

因长期遭受家庭暴力,反抗情绪爆发而酿

成家庭悲剧的案例,在26起命案中占了4件,成为此类案件发生的第二大诱因。

除此之外,家庭内部经济利益分配不均、父母强烈干涉婚恋自由、长期虐待继(养)子女或者怀疑是非亲生子女、精神病人或者精神异常等原因,也是亲情犯罪案件发生的几大主要原因。

4 “亲密暴力”亟须制度约束

亲情犯罪导致各种诸如孩子无人抚养、父母无人赡养等社会问题,还严重冲击、震撼社会大众的家庭伦理观,其对大众心理所造成的负面影响是巨大的、隐形的,无法估量的。

审理过多起类似案件的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少年庭庭长翟红斌认为,要减少此类案件发生,需通过电视、报纸等主流媒体加强大众的婚姻爱情道德教育。他提出,多数案发家庭往往缺乏关爱、真诚和沟通,所以加强家庭伦理道德教育,营造家庭成员之间互让、互爱的道德体系十分重要。

“家庭悲剧发生后,我们都在问,婚姻已经死亡,行为为什么选择不离婚而选择杀人?”新密市检察院检察官李鹏飞、贾阳阳认为,应该进一步完善社会反家暴机制、矛盾疏导的化解机制,建立对离婚的弱势群体生活安居保障机制。

此外,新密市法院法官王海强提出,针对亲情犯罪中某些加害人存在的心理病态问题,应建立并完善心理辅导机构和心理健康咨询服务网络,使存在心理问题的不健康人群都能得到及时的援助和救治;让紧张、压抑心理得到宣泄和化解,避免心理失衡,走向极端。

DHA+EPA,金龙鱼添加深海鱼油调和油技术突破回应专家营养健康倡导

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粮农组织专家倡脂肪酸营养健康



加拿大海洋食品有限公司主席罗伯特·奥尔(左)、GOED的执行董事亚当·伊斯梅尔(右)和陈波在颁奖仪式。

随着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专家联席会议于2008年首次设定DHA和EPA的膳食参考摄入量,DHA+EPA降低慢性病风险、促进婴幼儿大脑发育等功能得到国外营养学界的一致认可。与此同时,国内营养学专家也将充分认识到DHA和EPA的健康效应。这充分佐证了营养学界对包括DHA、EPA等膳食脂肪酸摄入的重视。

热量到质量 营养新标准打造健康新定义

现行的《中国居民膳食营养参考摄入量Chinese DRIs》形成于10年前,其所关注的方向主要是营养与热量的缺失。而此次修订,营养学家更多地关注到过去10年来中国居民的膳食变化以及包括EPA和DHA在内的营养素健康效应及摄入量方面的新进展。

中国营养学会副理事长苏宜香教授表示,“相关研究已证实了DHA和EPA对人类的健康有更多益处”。据联合国粮农组织专家委员会联合会商提出的报告显示,每日摄取250~2000毫克的EPA与DHA是构成人类健康饮食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还指出,“成年男性和非孕期或哺乳期女性每天食用250毫克DHA+EPA,能够降低冠心病、中风及慢性病的风险;孕期和哺乳期女性每日摄取DHA+EPA300毫克,是保证母亲和婴儿最佳健康发

育水平的最低标准”。

但苏宜香教授表示,“自然食物中DHA的含量较低,除了鱼类外,还有诸如蛋黄等来源,DHA的来源会受到一些限制。由于我国目前还没有推荐值,与其他靠海国家相比,摄入量较低。”因此,DHA、EPA等有益健康的膳食脂肪酸理论的深化和普及,有利于国人实现从满足热量到满足质量的全新营养价值理念跨越。

摄取难、合成难

脂肪酸健康需引他山之石

很多成年人日平均摄取DHA+EPA仅为37.6毫克,远远无法达到最佳健康水平所需要的最低摄取量。虽然传统食用油中可能含有的不饱和脂肪酸ALA,能够合成DHA和EPA,但合成的效率极低。苏宜香教授介绍说:“加拿大亚麻协会会刊的数据显示,ALA到EPA的转化率为0.2%~8%,但ALA到DHA的转化在

人体中似乎有限,研究表明其转化率大约只有0.05%。”换言之,即使传统食用油中ALA的含量超过50%,成年人每天至少摄取812.5克食用油,才能满足转化所需。而《中国居民膳食指南》的日烹调食用油摄入量推荐不超过30克。所以DHA和EPA摄取,只能依赖外来补充。

根据营养学界的共识,鱼油是自然条件下较好的DHA和EPA来源,虽然普通鱼类也含有一定的DHA和EPA,但只有深海鱼才具有较高的含量,深海鱼油与传统的健康食用油合理配比,就可以提供日常饮食中这两种营养成分。

技术突破

金龙鱼添加深海鱼油调和油挑战成功

食品工业如何克服鱼油添加工艺难题对于DHA+EPA能够走上国民的餐桌至关重

要。中国食用油行业的优秀代表成功推出了第一桶DHA+EPA合理配比的金龙鱼深海鱼油调和油。

在工艺方面,金龙鱼首先要面对口味关,深海鱼油的海洋气味并不适用于中餐。但是金龙鱼有挑选优质的深海鱼油原材料的便利,在初始阶段就将杂质尽可能减少,再通过国际先进的加工和包装工艺,深海鱼油便可以与传统植物油融为一体。

另外,“大火快翻”的中式烹饪方法,也考验了DHA、EPA等不耐氧化的不饱和脂肪酸的保持问题。根据2011年中国油脂行业第20届年会学术专家发布的报告显示,高温实验、煎炸实验以及持续10次的反复煎炸测试中,DHA和EPA的保留率高达95.8%,这足以证明金龙鱼添加深海鱼油调和油适合中式烹饪。

在金龙鱼添加深海鱼油调和油的成分配比中,按照中国营养学会每日25~30克食用油的推荐使用量,金龙鱼不仅实现了帮助人体膳食饱和脂肪酸、单不饱和脂肪酸、多不饱和脂肪酸达到1:1:1的建议值,同时30克金龙鱼添加深海鱼油调和油中的DHA+EPA含量也满足了人体所需,这些都让金龙鱼成为国民健康质量提高的助力。金龙鱼深海鱼油调和油亦因此赢得了由全球EPA和DHA组织GOED颁发的“最佳创新应用奖”,以及全球深海鱼油供应组织(ONC)“人类健康杰出贡献”两项殊荣的肯定。

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对于DHA、EPA健康功效的发掘,使DHA+EPA健康摄取的理念在消费者中推广。而金龙鱼添加深海鱼油调和油等营养食品工业的创新,也将成为国民健康质量提升的重要组成。

转自《生命时报》